

证券代码： 300502

证券简称： 新易盛

公告编号： 2017-101

成都新易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新易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选举高光荣先生、黄晓雷先生、胡学民先生、Jeffrey Chih Lo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其中高光荣先生为董事长；选举邵怀宗先生、廖建先生、杨川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吴健先生、时光先生、江才先生在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也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健先生、时光先生、江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李江先生在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仍将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李江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03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8%。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李江先生严格遵守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稳定股价承诺以及其他承诺，不存在违背上述承诺的行为。李江先生承诺在离任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其股份的变动将严格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原独立董事吴健先生、时光先生、江才先生；原董事、副总经理李江先生在

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上述几位董事、高管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和董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5 日